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403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270號8樓之1

地址：42007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
(教育局)

承辦人：劉融歡

電話：22289111+54114

電子信箱：ray11251125@taichung.gov.t
w

受文者：社團法人台中市記帳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7月11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高字第108006231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議題小組」青年委員遴選實施計畫，請惠予協助宣傳及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議題小組青年委員遴選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鼓勵本市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建立提供青年提出建言與想法之交流平台並提供本府推動政策時之參考建議，本府自108年度起設立青年事務諮詢委員會，並於本會下設教育文化組、青年發展組、青年樂活組、公共參與組等四議題小組，分組研議青年事務相關議題。

三、旨案報名資訊，說明如下：

- (一)遴選資格：以居住、就學或就業於本市之15歲至35歲青年為對象。
- (二)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8年7月31日(星期三)止。
- (三)面試時間：另以電子郵件告知報名者。
- (四)報名方式：各議題小組委員以21人至25人為原則，報名方式分為「自我推薦」及「機關團體推薦」

1、10至12席次採「自我推薦」，其報名方式如下：